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沈方曦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该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的两名监事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17日

职工监事沈方曦女士个人简历：

沈方曦，女，1977年10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浙江浙大网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会计部经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部经理，现任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总经理。2017年7月3日起任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沈方曦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